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3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6,331,17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楚天科技	股票代码	3003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飞跃	黄玉婷	
办公地址	宁乡县玉潭镇新康路 1 号	宁乡县玉潭镇新康路 1 号	
传真	0731-87938211	0731-87938211	
电话	0731-87938220	0731-87938220	
电子信箱	truking@truking.cn	truking@trukin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剂类制药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已利用自动化与信息化技术成功研制了部分智能医药生产机器人及其生产线,正向打造医药工业4.0智慧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EPC服务商转型。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制药企业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制药装备解决方案。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制药装备制造,是我国替代进口制药装备产品的代表企业,报告期内水剂类制药装备产销量居国内行业前列。

全资子公司楚天华通是一家专业从事纯蒸汽发生器、多效蒸馏水机、纯化水制备系统等产品的研发、制造的制药装备生产企业，其主要服务对象是制药公司、医药工程设计公司、化妆品生产企业、高端食品饮料生产企业等。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在客户中的市场认知度和信誉度较高，华通品牌受到客户的认可，并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制药用水设备制造企业。

全资子公司四川医药设计院从事医药工程设计服务，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主要从事医药行业（生化、生物药、化学原料药、中成药、药物制剂、医疗器械）工程设计及资质范围内的相应工程前期咨询、项目管理和认证咨询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至今承接了工程设计咨询等项目千余项，积累了丰富的工程设计咨询及项目管理经验，在四川及周边地区的工程设计咨询市场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被四川省建委列为全省十七家大、中型设计单位之一，被四川省人民政府评为“勘察设计单位20强”之一，公司现为中国医药工程设计协会副会长单位，在全国同行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新设子公司楚天机器人经营范围：医药医疗机器人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等。承担国家发改委和国开基金支持项目：年产300台套高端生物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等等。

增资控股的子公司朗利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子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制药设备。朗利维主营业务为压片机制造、销售，压片机属于制剂机械装备中的固体制剂机械装备。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1) 安瓿洗烘灌封联动线、西林瓶洗烘灌封联动线、西林瓶粉针洗烘灌封联动线、口服液瓶洗烘灌封联动线、卡式瓶洗烘灌封联动线、预灌封生产线为小容量剂成套生产设备，主要用于制药厂制剂车间小容量注射剂、西林瓶水针剂、冻干粉针剂、口服液瓶或者其他小剂量溶液的生产过程，包括注射剂、水针剂、粉针剂、口服液等包装容器的制备及清洗、预热、烘干灭菌、去热源、冷却、灌装、理盖、扎盖等；2) 塑瓶洗烘灌封联动线主要用于制药、食品行业等塑料容器的无菌包装；3)、玻瓶大输液联动线、软袋大输液联动线等主要用于制药厂玻瓶大容量注射剂、非PVC膜软袋大输液的生产过程；4) 自动灯检机检漏一体机主要用于制药厂安瓿瓶水针剂、西林瓶水针剂、西林瓶冻干粉针剂产品的可见异物检测与封口缺陷检测，以及导电液体产品经封口后的泄漏性检查；5) 机器人后包装线主要用于药品、化妆品及食品等各类物品灌装封口完成后的包装，包括自动完成灯检、贴标、制托、入托、装盒、裹包、装箱、捆扎、码垛等；6) 冻干机及进出料系统主要用于生物制品、化学制品、瓶冻（冻干注射剂）、盘冻（原料药）、天然药物、热敏性药物、抗菌素、口服冻干片剂等制药领域，实现冻干过程，达到干燥目的；7) 胶塞（铝盖）清洗机主要用于制药厂胶塞（铝盖）的清洗与灭菌；7) 配液系统按照客户个性化需求设计，由理念先进的团队和专业的制造、现场施工、验证团队实施，符合新版GMP等要求，提供化学制药领域和制造制药领域产品；8) 制药用水系统主要包括纯化水制备装置、注射水制备装置、纯蒸汽制备装置、水分配系统等；9) 灭菌柜主要用于医院供应室、手术室、制药厂、实验室、科研单位等对物品进行消毒灭菌使用；10) 隔离系统主要应用于有毒或高致敏性的API产品的称量、配料、成品包装、取样等操作，除了提供对操作者的保护，也提供对产品和操作过程的保护；11) 压片机。

（三）经营、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公司设国内业务部和国际业务部，分别负责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销售业务。国内销售采用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的模式，国际销售主要是采取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的销售方式和通过代理推介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公司逐步形成了国内、国际两大市场并驾齐驱的销售体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制药企业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制药装备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制药装备制造制造商，是我国替代进口制药装备产品的代表企业，报告期内水剂类制药装备产销量居国内行业前列。全资子公司楚天华通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在客户中的市场认知度和信誉度较高，华通品牌受到客户的认可，并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制药用水设备制造制造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036,739,863.57	974,828,683.26	6.35%	1,005,189,78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124,985.90	153,389,016.73	-6.69%	156,906,20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028,539.13	135,867,983.47	-3.56%	139,942,2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9,979.84	-32,999,460.66	9.27%	-8,686,723.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9	-15.38%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9	-17.95%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8%	13.76%	-4.68%	21.0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2,881,086,537.18	2,386,372,304.68	20.73%	1,435,927,9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0,714,844.41	1,519,401,890.21	9.96%	832,975,885.4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7,448,923.81	211,966,329.96	261,685,775.37	335,638,83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18,878.88	24,524,805.98	45,107,180.22	48,174,12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51,786.21	21,966,848.30	43,095,838.79	42,414,0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43,345.38	15,592,369.24	-14,137,324.04	23,248,320.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沙楚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6%	221,656,141	221,656,141	质押	19,025,000	
马庆华	境内自然人	6.88%	30,693,099	30,693,099	质押	6,000,000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	21,963,376	5,096,675	质押	21,362,000	
北京森淼润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6,513,942	6,513,942	质押	6,513,94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	5,418,080	0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2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3%	3,704,285	3,704,285			
阳文录	境内自然人	0.77%	3,456,000	2,592,000	质押	1,76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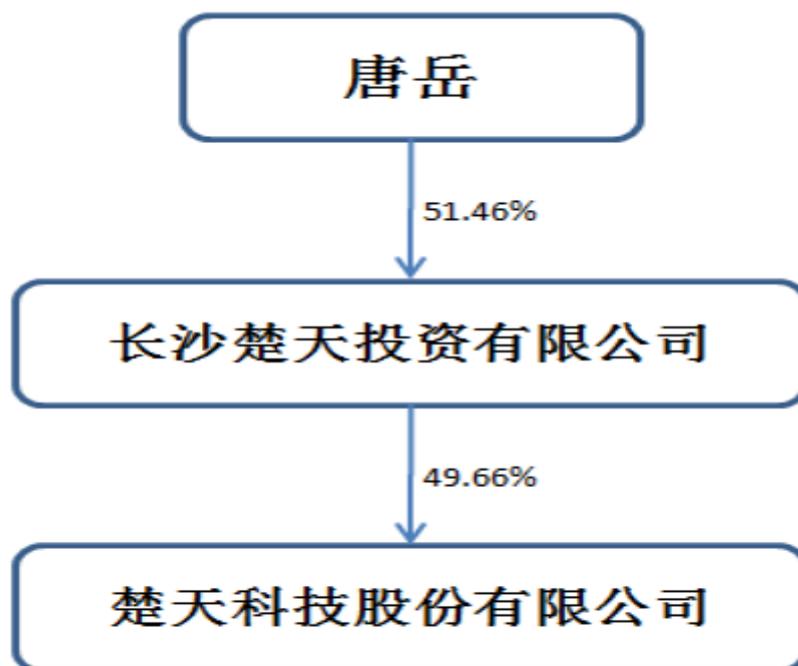
唐岳	境内自然人	0.76%	3,379,200	3,379,200	质押	780,000
苏州雅才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2,858,245	2,858,245	质押	2,858,240
曾凡云	境内自然人	0.62%	2,777,600	2,08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长沙楚天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2、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董事长刘令安为公司董事。 3、唐岳、曾凡云、阳文录为长沙楚天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楚天科技董事。 4、马庆华为楚天科技收购长春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的交易对方，北京森淼润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221 号资产管理计划、苏州雅才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收购新华通配套募集资金的特定投资者。 5、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启动之年,也是公司对标华为管理学华为的改革元年。这一年对于公司而言是极具挑战的一年,医药行业环境发生变革,改革力度及进度超出预期。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司经营层紧紧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一方面,继续坚持围绕制药装备进行产业布局,加强公司产业链的延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继续通过加强营销团队建设、渠道拓展、品牌建设、研发创新等方面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创造企业价值。在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市场出现断崖式下降的情况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6.35%;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63%;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9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6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56%。2016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投融资方面

2016年,公司紧紧抓住行业整合发展战略的机遇,在加强内生式增长的同时,通过外延式并购以及现有的资源优势持续进行产业布局,实现内生增长和外延式并购“双轮驱动”。2016年1月,公司完成了四川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收购,实现了行业内唯一一家拥有工程设计院的企业,大大增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2016年3月,公司设立了楚天智能机器人(长沙)有限公司,并引进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6000万参股投资。2016年8月,公司增资控股朗利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产品领域,进驻固体剂市场领域。

公司还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启动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7,800.00万元。2017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二) 公司治理

严格按《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体系,优化了公司治理机制。坚持走管理创新、体制创新、技术创新的道路,公司迈上了管理规范化、系统化、流程化的新台阶。公司积极兑现《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的承诺,以公司2016年3月31日总股本数278,983,9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9,293,318.11元(含税),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含税),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进行了利润分配。

(三) 新产品开发与技术升级

公司紧紧围绕“一纵一横一平台”的战略目标要求,在新产品开发与技术升级方面,走外延式扩张和内生式发展的路径。2016年公司积极开展技术智能化升级和新产品开发,共开发了智能化机器人后包装线、医药无菌生产智能机器人系统、制药流体工艺系统、隔离器系统、检漏机、灭菌柜等六大系列新产品。并与国防科技大学合作,研究开发用于助老、助残、医疗服务和搬运动力的外骨骼机器人,与华中科技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大学合作开展制药装备关键部位的机器人研究。现已形成了EPC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向打造医药工业4.0智慧工厂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也为2017年公司销售增长提供了保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冻干制剂生产整体解决方案	262,514,003.91	143,930,494.49	45.17%	16.70%	7.63%	4.62%
制药用水装备及工程系统集成	268,283,023.17	146,747,126.50	45.30%	45.55%	36.86%	3.4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规范增值税会计处理，促进《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贯彻落实，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应按该规定调整。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增值税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执行。其他未修改的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4,102,232.47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4,102,232.47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3家，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九）1。